（上接97版）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263.91	用于非募投项目	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2,429.70	1,263.91	2023年10月30日	不适用
智能制造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793.35	用于非募投项目	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2,429.70	793.35	2023年10月30日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1,380.74万元建设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

2、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45,867.74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理财专用结算账户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常州步科提供借款45,660.92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以实际转出日的金额为准）以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海步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上海步科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1月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7.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94.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21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8,567.00	8,567.00	8,567.00	0.00	7,658.75	-908.25	89.40%	2023年10月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不适用	2,503.70	2,503.70	2,503.70	0.00	1,822.61	-681.09	72.80%	2023年10月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否
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前	9,2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变更后	0.00	12,415.00	12,415.00	4,432.96	12,143.87	-271.13	97.82%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6,800.00	6,800.00	6,800.00	0.00	6,856.22	56.22	100.83%	不适用	无法单独核算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	不适用	11,059.71	7,859.71	7,859.71		8,232.58	372.87	104.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成都研发及营销中心办公楼（二期）建设项目注3	运营管理	不适用	0.00	2,057.25	2,057.25	1,304.13	1,380.74	-676.52	67.1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合计			38,145.41	38,145.41	38,145.41	5,737.10	38,094.76	-1,431.3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原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以全资子公司深圳步科为实施主体，计划在租赁场地对生产中心进行升级改造。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布局，公司计划落实永久性制造基地，避免大规模投入后再次搬迁重复建设。为了使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2022年3月16日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协议书》，计划在常州购买土地约25.6亩，以子公司常州步科为主体实施，拟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开展研发、生产及销售伺服电机、工业人机界面、伺服系统、步进系统、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等自动化控制相关产品和数字化工厂解决方案等活动。公司从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出发，综合考虑公司长远规划及市场发展前景，拟将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建设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可有效解决公司经营厂房长期租赁的现状，通过购置土地新建项目，将原有生产线纳入整体项目设计规划，结合未来公司发展的需要，优化工艺方案，进一步提高生产数字化和智能化能力，扩大制造产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原因如下： 公司原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以全资子公司深圳步科为实施主体，计划在租赁场地对生产中心进行升级改造。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布局，公司计划落实永久性制造基地，避免大规模投入后再次搬迁重复建设。为了使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2022年3月16日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协议书》，计划在常州购买土地约25.6亩，以子公司常州步科为主体实施，拟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开展研发、生产及销售伺服电机、工业人机界面、伺服系统、步进系统、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等自动化控制相关产品和数字化工厂解决方案等活动。公司从整体战略发展布局出发，综合考虑公司长远规划及市场发展前景，拟将募投项目“生产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建设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可有效解决公司经营厂房长期租赁的现状，通过购置土地新建项目，将原有生产线纳入整体项目设计规划，结合未来公司发展的需要，优化工艺方案，进一步提高生产数字化和智能化能力，扩大制造产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原计划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8,834.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415.00万元，预计达产日期为2025年8月。本次调整对该项目追加投资并进行延期，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66,115.62万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2027年第四季度。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项目延期的原因如下：（1）公司扩大工控产品生产种类，导致厂房、设备投资增加；（2）更高的自动化、数字化程度，导致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增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的《关于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6号意中利科技园1号3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咚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们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了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了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会上进行述职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总经理带领公司员工，协调各个部门展开工作，在技术研发、产品、市场和组织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一定的发展，董事会同意通过其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等方面继续发挥专业作用，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经过阅独立董事提交的自查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其履职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严格规定和要求，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为公司决策提供了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胡红智、韩玲、彭钦文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0,832,20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7,249,661.80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基本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各项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运作中的各项风险基本能够得到有效的控制。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天健所2025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内部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内部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唐咚、王石泉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13、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该议案已事先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同意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外部董事池家武、曹海以及独立董事胡红智、韩玲、彭钦文回避表决，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直接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唐咚、王石泉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将在股东会上进行汇报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15、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预计202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为40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资源，满足全资子公司资金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17、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582.26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8、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19、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3年及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821,300份，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86,000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石泉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注销2023年及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20、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董事会未在2026年2月7日前确定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预留权益失效，因此，董事会同意作废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未授予的股票期权18.7万份。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王石泉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2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2、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2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25、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成都分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成都设立分公司，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设立上述分公司的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成都分公司的公告》。

2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下午14:00时，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6号意中利科技园1号3楼会议室。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2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6号意中利科技园1号3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7日

至2026年4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度内部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6年度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将分别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5、7-8经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6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同时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步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唐咚、深圳市同心众益投资管理中心、池家武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60	步科股份	2026/4/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24日8:30-17:30

（二）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6号意中利科技园1号3楼

（三）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4月24日17:30，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请参会股东自理交通、食宿。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凯真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北区朗山一路6号意中利科技园1号3楼

联系电话：0755-86336477

联系邮箱：sec@kinco.cn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内部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6年度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7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2023年及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合计821,300份
- 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合计86,000份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及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激励计划”）合计821,300份股票期权，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5年激励计划”）合计86,000份股票期权。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4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根据公司其